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2年12月13日上午10:0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与互保单位续签互保协议的议案》；

（1）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省淅川县有色金属压延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68%，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1.65%。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省淅川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

人民币2,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12%，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1.10%。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59%，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5.50%。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天冠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47%，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4.40%。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天冠燃料乙醇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59%，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5.50%。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39%，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8.24%。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奔马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39%，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8.24%。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鸽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68%，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1.65%。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3月31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3月31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通过《关于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

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22,000万元，占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2.63%，占201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额的12.09%。互保截止期限至2014年6月30日。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14年6月30日前实施完毕。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对于该项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贷款规模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为确保公司拟新建项目顺利实施达产，2013年公司预计以还旧借新或流动资金转贷等途径，在目前的贷款规模基础上拟新增贷款15,000万元，总额度授权在26亿元内。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贷款规模内办理银行信贷业务，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在上述贷款规模内具体办理每笔业务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特种纱项目的议案》，

为调整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决定在新野县纺织产业集聚区投资建设特种纱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通过了《关于收购新疆建设兵团农一师七团持有的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18%股权的议案》，

同意收购新疆建设兵团农一师七团持有的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 18%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 100%股份，即锦域纺织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的规范治理，建议董事会进行换届。董事会提名魏学柱、陶国定、吴勤霞、许勤芝、白普、徐向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华冠雄、李斌、张进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新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2年12月31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3日

附件：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魏学柱先生：1948年1月出生，1968年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新野棉纺织厂供应科计划员、副科长、科长，经营副厂长、厂长，新野纺织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魏学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251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 陶国定先生：1963年12月出生，1982年元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新野棉纺厂工人、工长、车间副主任、主任、分厂副厂长、厂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陶国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568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 吴勤霞女士：1963年1月出生，1979年12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最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技术质量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吴勤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30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 许勤芝女士：1970年12月出生，1992年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会计处处长，总

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许勤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7556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 白普女士：1964年6月出生，1982年5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员，纺部实验室主任，南纺织分厂副厂长、厂长，气流纺分厂厂长等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白普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10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 徐向阳先生：1971年6月出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文化程度，中共党员，会计师。先后在新野县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国资办工作，现任新野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徐向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华冠雄先生：1941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58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庆纺织厂技术员、生技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厂长。曾任安庆市纺织工业局副局长、安庆市副市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顾问、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冠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 李斌先生：1947年5月出生，1966年毕业于河南省会计学校会计专业，1982年湖北财经学院工业会计专业大专函授毕业。注册会计师。曾任郑州玻璃钢厂主

管会计，郑州市重工业局财务科干部，郑州发电设备厂财务科长、主管财务副厂长（副县级），河南省财政厅副处长、处长、副厅长级巡视员、河南省评估协会会长。现任河南省管理会计学会会长、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张进才先生：1963年6月出生，1985年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本科学历。现为河南省商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副研究员，河南省商业高等专科学校教授，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进才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